

证券代码：837796

证券简称：黑马高科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国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,824,13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33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824,1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7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朱国峰、西藏华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亚东国际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0 年、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955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朱国峰、西藏华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依见、王阳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

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6 日